（上接B317版）

（八）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何祥文；注册资本：10,000万元；住所：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马营镇樱花路中段；经营范围：稀土金属及磁性材料、路面机械、矿山采掘设备、钻探设备及零配件、农机具及配件生产、销售；稀土化合物、润滑油、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及金属矿、建材、纸张、纸制品、纸浆及原料、生、鲜食用农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止2025年3月31日，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47,110.72万元，净资产30,931.53万元。2025年1-3月，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069.55万元，净利润-367.53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九）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娄战荣；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住所：四川省冕宁县复兴镇稀土工业园区；经营范围：稀土矿开采、冶炼分离及相关产品精深加工和销售，售后服务相关的咨询服务和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前置审批的，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出口本企业生产的相关稀土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总资产539,060.72万元，净资产407,012.40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460.74万元，净利润19,422.37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伟光；注册资本：10,001.5万元；住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474号东环商厦6楼（仅限办公）；经营范围：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密封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总资产8,860.03万元，净资产2,597.15万元。2024年1-12月，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899.22万元，净利润-553.29万元。（此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一）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谭敬译；注册资本：100万元；住所：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冕宁县复兴镇稀土工业园区；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21,681.67万元，净资产335.57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73.54万元，净利润71.71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二）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冯旭东；注册资本：13,142.67万元；住所：微山经济技术开发区104国道西建设路南；经营范围：镧铁镁系高性能稀土储氢材料的生产销售；稀土材料销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涉及许可证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29,059.13万元，净资产11,510.34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418.57万元，净利润63.17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三）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龚学良；注册资本：17,000万元；住所：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羊口镇向阳路西学府街南；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稀土材料；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34,947.11万元，净资产16,160.96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36.44万元，净利润1,120.28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四）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宁才博；注册资本：1,000万元；住所：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镇安镇大坝社区；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5年3月31日，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总资产42,299.26万元。2025年1-3月，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86.43万元，净利润257.31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五）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忠何；注册资本：17,005万元；住所：崇左市城市工业区工业大道东8号；经营范围：稀土金属及磁性材料、路面机械、矿山采掘设备、钻探设备及零配件、农机具及配件生产、销售；稀土化合物、润滑油、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及金属矿、建材、纸张、纸制品、纸浆及原料、生、鲜食用农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止2025年3月31日，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47,110.72万元，净资产30,931.53万元。2025年1-3月，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069.55万元，净利润-367.53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六）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娄战荣；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住所：四川省冕宁县复兴镇稀土工业园区；经营范围：稀土矿开采、冶炼分离及相关产品精深加工和销售，售后服务相关的咨询服务和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前置审批的，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出口本企业生产的相关稀土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539,060.72万元，净资产407,012.40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460.74万元，净利润19,422.37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七）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伟光；注册资本：10,001.5万元；住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474号东环商厦6楼（仅限办公）；经营范围：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密封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总资产8,860.03万元，净资产2,597.15万元。2024年1-12月，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899.22万元，净利润-553.29万元。（此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一）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谭敬译；注册资本：100万元；住所：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冕宁县复兴镇稀土工业园区；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21,681.67万元，净资产335.57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73.54万元，净利润71.71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二）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冯旭东；注册资本：13,142.67万元；住所：微山经济技术开发区104国道西建设路南；经营范围：镧铁镁系高性能稀土储氢材料的生产销售；稀土材料销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涉及许可证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29,059.13万元，净资产11,510.34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418.57万元，净利润63.17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三）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龚学良；注册资本：17,000万元；住所：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羊口镇向阳路西学府街南；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稀土材料；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34,947.11万元，净资产16,160.96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36.44万元，净利润1,120.28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四）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宁才博；注册资本：1,000万元；住所：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镇安镇大坝社区；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5年3月31日，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总资产42,299.26万元。2025年1-3月，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86.43万元，净利润257.31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五）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忠何；注册资本：17,005万元；住所：崇左市城市工业区工业大道东8号；经营范围：稀土矿开采、冶炼分离及相关产品精深加工和销售，售后服务相关的咨询服务和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前置审批的，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出口本企业生产的相关稀土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539,060.72万元，净资产407,012.40万元。2025年1-3月，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460.74万元，净利润19,422.37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六）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伟光；注册资本：10,001.5万元；住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474号东环商厦6楼（仅限办公）；经营范围：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密封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总资产8,860.03万元，净资产2,597.15万元。2024年1-12月，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899.22万元，净利润-553.29万元。（此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七）中稀（微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微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平；注册资本：50,000万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康工业园区富祥大道中段1-8号厂房；经营范围：稀土分离加工、单一稀土产品、稀土矿产品、稀土富集物、稀土金属及合金、稀土发光材料销售；稀土废料回收。

截止2025年3月31日，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总资产106,177.76万元，净资产49,829.01万元。2025年1-3月，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310.54万元，净利润1,749.69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十）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巧燕；注册资本：5,000万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江新圳工业园；经营范围：稀土分组、分离；稀土有色金属产品销售（按许可证核准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截止2025年3月31日，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总资产72,671.58万元，2025年1-3月，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374.79万元，净利润1,177.16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十一）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伟雄；注册资本：20,000万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10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终端测试设备销售，饮物进出口。

截止2025年3月31日，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106,244.87万元，净资产62,311.96万元。2025年1-3月，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701.16万元，净利润339.70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十二）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钊；注册资本：10,000万元；住所：江西省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康工业园；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矿物洗选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

截止2025年3月31日，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10,583.98万元，净资产10,549.17万元。2025年1-3月，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7.91万元，净利润-172.25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十三）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竹兴；注册资本：30,000万元；住所：福建省长汀县策武镇汀州大道南路31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选矿；稀有稀土金属冶炼；稀土功能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安全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截止2025年3月31日，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总资产72,710.76万元，净资产29,473.70万元。2025年1-3月，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062.50万元，净利润475.81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十四）岑溪稀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岑溪稀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和玲；注册资本：1,500万元；住所：岑溪市义洲大道70号2号办公楼；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矿产资源勘查；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新化学物质进口；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金属矿石销售；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新材料技术研发；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耐火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砖瓦销售；砖瓦制造；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离岸贸易经营。

截止2025年3月31日，岑溪稀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15,556.05万元，净资产6,491.61万元。2025年1-3月，岑溪稀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75.89万元，净利润612.70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岑溪稀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岑溪稀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研稀土高技术有限公司、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中稀江西稀土有限公司、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岑溪稀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是公司持续经营的常规行为。由于上述交易具有非排他性，交易双方可随时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价格，决定是否进行交易，因此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将持续快开展与上述公司之间公平、互惠的合作。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四、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调整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遵循了客观、公正的原则和市场化定价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调整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4.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5.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5-026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强化和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保障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购买责任保险。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责任保险方案

1.投保人：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具体以正式签署的保险合约为准）

3.保险期限：12个月（具体以正式签署的保险合约为准）

4.赔偿限额：任一赔偿请求及总累计赔偿责任人民币1亿元（具体以正式签署的保险合约为准）

5.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35万元（包含增值税）

二、审议及授权

全体董事、监事作为受益人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2025年第一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5-020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6,907,149.06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32,966,761.69元，母公司2024年度未分配利润累计为16,979,414.81元。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的经营发展实际和资金需求，提出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84,897,664.56	39,235,559.2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6,907,149.06	417,673,754.79	768,626,269.5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58,141,266.8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979,414.8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4,133,223.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99,797,625.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4,133,223.8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分红条件。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合理性说明

1.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所属稀土行业当前正处于加快产业整合、调整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升级的关键阶段，公司作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核心上市平台，在保障生产经营稳定运行的同时，积极契合产业发展与市场机遇，需要较好的流动资金以便更好落实相关策略。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基数较小。结合当前实际情况，同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故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累积结转至下一年度，将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项目建设、研发投入及流动资金需要等，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3.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经营、改善公司业绩，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5-019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18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在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国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闫绳健先生代表经营班子围绕2024年工作回顾、短板与不足、2025年工作安排等方面向董事会作《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核心竞争力分析、主营业务分析、非主营业务分析、资产及负债情况分析、投资状况分析、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等内容，以及第四节“公司治理”中的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等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胡德勇先生、刘聆东女士、章卫东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公司董事会对此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大会资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大会资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大会资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